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委請建德國小辦理「桃園市113年度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推動兒童權利公約實施計畫」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4/7/26 9:56:29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8692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依據考核指標推動「友善校園人權環境指標」情形，針對《兒童權利公約》辦理教育人員教育訓練，校長參加率須達100%，爰請各校校長務必參加研習，另幼兒園園長參加率須達86%以上，鼓勵幼兒園園長踴躍參與。
- 三、 旨揭研習相關資訊及報名方式摘錄如下，未竟事宜請參閱附件內容(計畫下載網址 [Ghttps://reurl.cc/VzkMMY](https://reurl.cc/VzkMMY))：
 - (一) 研習時間：
 - 1、 113年8月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分至下午12時10分。
 - 2、 113年8月2日(星期五)下午2時至下午5時10分。
 - (二) 研習地點：本市建德國小(桃園市桃園區延平路265號)。
 - (三) 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請至請至本市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index2-3.aspx>)。
 - (四) 研習代碼：上午場次(校長)4467976、下午場次(校長、幼兒園園長)4467981。
- 四、 因場地限制，每場名額限制230人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- 五、 本局同意出席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六、 本案倘有疑問，請洽承辦學校詢問或洽本局承辦人張小姐；聯絡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7。